

证券代码：836861

证券简称：鞍山发蓝

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鞍山发蓝股份公司 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邓强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田勇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董事、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职务，公司已于 2024 年 4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<http://www.neeq.com.cn> 上披露，具体内容详见编号为 2024-001 的《关于董事、董事长辞职公告》。该辞职导致公

司董事人数不足五人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，董事会经资格审核，拟提名邓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邓强，男，汉族，1976年10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工程硕士学位。1995.09--1999.07 东北大学材料与冶金学院金属压力加工专业学习；1999.07--2001.07 攀枝花钢铁（集团）公司冷轧厂轧钢车间见习、技术员；2001.07--2004.09 攀钢（集团）公司生产计划处计划科、钢轧科科员；2004.09--2006.10 攀枝花新钢钒股份有限公司生产部计划统计科科长；2006.10--2008.02 新钢钒公司办公室秘书调研科正科级秘书；2008.02--2009.05 新钢钒公司办公室秘书调研科科长、正科级秘书；2009.05--2010.07 新钢钒公司冷轧厂厂长助理（09.12更名）；2010.07--2010.09 攀钢集团攀枝花钢钒有限公司制造部部长助理（产品质量总监）；2010.09--2012.06 攀钢钒公司制造部副部长（产品质量总监）、顾客服务中心主任（兼）（2010.10）（其间：2010.11--2010.12 挂职提钒炼钢厂副厂长）；2012.06--2012.09 攀钢钒公司冷轧厂厂长、党委书记、纪委书记，攀钢集团成都板材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、经理、党委书记、纪委书记；2012.09--2013.06 攀钢钒公司冷轧厂厂长、党委书记、纪委书记，攀钢集团成都板材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（法定代表人）、经理、党委书记、纪委书记；（2010.04--2013.01 北京科技大学材料科学与工

程学院材料工程领域在职学习，获工程硕士学位)；2013.06--2014.09 攀钢钒公司冷轧厂厂长、党委书记、纪委书记，攀钢集团成都板材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（法定代表人）、经理、党委书记、纪委书记，攀钢集团西昌钢钒有限公司冷轧厂厂长、党委书记、纪委书记；2014.09--2014.10 攀钢钒公司冷轧厂厂长，攀钢集团成都板材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（法定代表人）、经理、党委书记、纪委书记，攀钢集团西昌钢钒有限公司冷轧厂厂长、党委书记、纪委书记；2014.10--2015.02 攀钢钒公司冷轧厂厂长，攀钢集团西昌钢钒有限公司冷轧厂厂长，攀钢集团成都板材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、执行董事、经理、纪委书记；2015.02--2015.10 攀钢钒公司冷轧厂厂长，攀钢集团西昌钢钒有限公司冷轧厂厂长，攀钢集团成都板材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、执行董事、经理；2015.10--2016.01 攀钢钒公司冷轧厂厂长，攀钢集团西昌钢钒有限公司冷轧厂厂长，攀钢集团成都板材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、经理；2016.01--2016.12 攀钢钒公司冷轧厂厂长，攀钢集团西昌钢钒有限公司板材厂厂长，攀钢集团成都板材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、经理；2016.12--2017.01 攀钢集团西昌钢钒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，攀钢集团成都板材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；2017.01--2017.02 攀钢集团西昌钢钒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；2017.02--2020.02 攀钢集团西昌钢钒有限公司副总经理，西昌盘江煤焦化有限公司总经理、董事（2019.05免）（其间：2018.04--2018.07 中央党校国资委分校直属处级干部进修班学习；2019.10 参加中国大连高级经理学院举办

的国有企业高质量发展专题研修班学习)；2020.02--2021.07 攀钢集团西昌钢钒有限公司党委书记、副总经理、董事（2021.02）；2021.07--2022.12 攀钢集团西昌钢钒有限公司党委书记、副总经理、董事，鞍钢蒂森克虏伯(重庆)汽车钢有限公司董事长；2022.12--2023.05 攀钢集团攀枝花钢钒有限公司党委书记、总经理、董事；2023.05--2024.03 攀钢集团攀枝花钢钒有限公司总经理、党委副书记、董事，攀钢集团西昌钢钒有限公司总经理、党委副书记、董事；2024.03 至今鞍山钢铁/鞍钢股份党委常委，鞍钢股份副总经理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任免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任免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田勇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董事、董事长兼法定代表人职务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五人，按照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，公司已提名新董事人选，在新任董事、董事长就任前，田勇先生仍依照相关法律、行政

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履行董事、董事长职责。

(一)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田勇先生未担任公司其他职务，其辞去董事、董事长职务及法定代表人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田勇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、董事长期间，勤勉尽责，恪尽职守，积极履行各项职责，公司对田勇先生在职期间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！根据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公司已提名新董事人选，在新任董事、董事长就任前，田勇先生仍依照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履行董事、董事长职责。

本次任免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正常发展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鞍山发蓝股份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鞍山发蓝股份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5日